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ST 天创

公告编号：临 2024-068

债券代码：113589

债券简称：天创转债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6 日上午 10:00 在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银沙大街 31 号公司行政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6 月 1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传真、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林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和投资信心，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认可，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因素，经公司董事长提议，经全体董事讨论，公司拟启动以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为目的的回购方案，以落实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公司拟以人民币 1,500 万元（含）至 3,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91 元/股（含），拟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本次回购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该议案。根据《公司

章程》等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